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临西县妇女联合会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维护妇女的合法权益，争取男女平等，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投身经济和文明建设，促进和谐社会发展。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根据工作需要，设有综合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我部门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预算收入 40.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9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40.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4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34 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44 万元；项目支出 3.5 万元，主要为群众团体事务。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40.9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4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1 年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深化美丽庭院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2021 年，县妇联配合全县美丽乡村建设，继续深化美丽庭院建设工作，发动妇女积极参与，打造特色精品美丽庭院，并完成精品庭院的挂牌工作。县妇联圆满完成县委政府制定的目标任务，推动全县人居环境的改善和美丽乡村建设。

二、完成最美家庭寻找评选工作

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家庭崇尚文明新风、树立良好家风，用看得见、摸得着、身边的榜样，动员广大家庭跟着学、照着做，见贤思齐、崇德向善，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

家庭中生根发芽、培育起来。临西妇联发动各基层妇联开展“最美家庭”寻找活动，推选了“爱岗敬业、夫妻和美、孝老爱亲、绿色健康、教子有方、情系国防、诚实守信、邻里友善、清廉家风、勤劳致富”等各类型的家庭 80 余户，拟在 2021 年进行隆重表彰并在公众号刊登最美家庭的优秀事迹。

三、持续开展巾帼创业创新工作

县妇联将成立女企业家协会，提供平台，号召女企业家发挥半边天作用，助力临西经济发展。结合县就业局开展家政培训 10 场，主要培训育婴师、面点师、家政服务员，培训人员 500 人。县妇联充分发挥巾帼示范基地的作用，分两次组织近 50 名有创业意向的妇女到大棚蔬菜基地、手工业加工基地参观学习，受训妇女 50 人。同时县妇联积极鼓励我县陈林村、西马村的贫困妇女投入“小微”工厂创业（主要是箱包来料加工），足不出户实现脱贫致富。

三、完成“三八”、“六一”两节庆祝活动

2021 年“三八”节，县妇联结合建党 100 周年，开展“巾帼学玉兰 奋斗展风采”优秀典型推选活动。评选最美创业女性、最佳美丽庭院、最美巾帼建功标兵、最美巾帼志愿者、最美家庭等 150 名，发掘宣传我县各行各业优秀女性先进事迹，集中展示在党的妇女事业光辉历程中，我县女性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文明创建、创业创新、岗位建功等方面的风采，进一步弘扬玉兰精神，激发全县广大妇女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动力，推动临西经济社会高质量赶超发展。

“六一”儿童节，县妇联组织各级妇联以关爱留守的贫困儿童为活动主题，开展爱心妈妈与留守儿

童结对活动，组织“当一天妈妈”，“完成微心愿”，“救助困境儿童”等各种活动，“六一”期间共募集发放留守贫困儿童救助金3万余元。寒冬来临之际，县妇联联合“玉兰志愿者协会”开展“暖冬行动”和“暖年行动”为特困家庭送去温暖。

四、完成妇联组织的建设和提升工作

县妇联强化妇联基地建设，按照省市妇联“五亮一评”（亮标识、亮架构、身份、职责、内容。评组织评执委）的要求，各乡镇（园区）妇联争取乡镇党委政府的支持，统一配备了专门的妇联工作室和维权工作站，妇联工作职责、工作制度和维权指南等各项上墙，规范了妇联工作，方便了广大妇女群众的诉求。

县妇联强化妇联队伍素质建设，特别是农村“两委”换届后，县妇联开展基层妇联执委系列培训，邀请讲师举办“学党史、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主题教育活动，县妇联全体执委和优秀妇女代表共计60余人参加。大家结合本职工作谈体会、说感想、谋划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我单位紧紧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县妇联的职能作用，按照省市妇联的工作要求，会圆满完成上级安排的工作任务。同时，大胆创新，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在带领全县广大城乡妇女在投身社会、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发展中立新功、创辉煌。分项绩效目标如下：

一、聚焦脱贫攻坚有所作为。进一步深化妇女家庭手工业、巾帼乡村旅游、家政服务，巾帼现代农业“四大脱贫工程”，组织动员妇女在脱贫攻坚中展现新作为。

二、聚焦乡村振兴有所作为。深化“美丽庭院”创建，引导妇女移风易俗。倡导科学的生产生活方式，积极投身人居环境整治，共同建设美丽乡村，助力农村全面进步。

三、聚焦家庭工作有所作为。深化寻找“最美家庭”活动，联合相关部门在党政机关开展“树清廉家风创最美家庭”活动，在农村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培树文明新风，在城镇倡导绿色低碳、家庭和睦、邻里和谐相处，培树家庭文明新风尚。支持服务家庭教育，广泛开展“书香飘万家”亲子阅读活动，引导父母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四、聚焦维权工作有所作为。大力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利用“三八维权周”、法制宣传日等契机，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提升妇女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的能力。

五、聚焦民生实事有所作为。深入拓展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儿童先心病义诊等妇女儿童健康项目。深化巾帼志愿者服务工作，在扶危助困、文明创建等方面营造人人有责，全社会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工作保障措施

我单位紧紧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县妇联的职能作用，按照省市妇联的工作要求，会

圆满完成上级安排的工作任务。同时，大胆创新，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在带领全县广大城乡妇女在投身社会、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发展中立新功、创辉煌。特制定保障措施如下：

一、 职责履行情况

（一） 妇联干部综合素质水平不断提高

要始终把加强学习作为提高素质和能力水平的手段，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学习和撰写心得体会相结合的方法，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省市关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努力提高自己的思想政治素质。通过认真学习，进一步提高了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制的自觉性，为做好各项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 妇联组织自身建设实现新发展。

县妇联积极稳妥推进妇联组织改革，建设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的妇联组织。推动“四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继续开展县直妇委会改建妇联工作，推动优秀农村妇女进两委，实现基层妇联组织组建率达100%，工作覆盖率达100%，形成全区域女性共同参与、开放互动、全面覆盖的妇联组织建设新格局。

（三） 依法维护妇女权益实现新突破。

县乡村分别成立婚姻调解委员会，发展壮大维权志愿者队伍，调解代理各类纠纷案件，实现妇女群众满意率达到100%。同时，坚持不懈开展“三八”妇女维权周、开设普法大讲堂等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

活动。

（四）巾帼创业创新工作取得新成效。

开展家政培训，助力巾帼脱贫。县妇联联合人力资源就业局，为贫困妇女开展月嫂、家政、面点师等项目的培训。发挥示范基地作用，助力巾帼脱贫。县妇联带动妇女发展现代农业，建立起巾帼现代农业示范基地5个。发挥“小微工厂”作用，助力脱贫攻坚。县妇联鼓励帮助留守妇女，投入到箱包、服装等“小微”企业中。成立女企业家协会，为女企业家与政府搭建平台，发挥女企业家作用，助力临西经济社会高质量赶超发展。

（五）保障妇女儿童民生有了新成效。

我县各级妇联立足于服务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积极拓宽渠道、整合资源，大力实施困境关爱行动，千方百计为党和政府分忧、为妇女儿童解难。我县共成立“留守儿童之家”20余所，在东留善固村建立省级儿童乐园一个。每年“六一”儿童节，各级妇联组织都广泛的联系社会团体开展孤贫儿童慰问救助活动。定期开展九九重阳、暖冬、暖年慰问关爱活动，组织巾帼志愿者与困境儿童结对子，固定帮扶。做好两癌筛查，实施健康扶贫。连续两年对农村妇女开展两癌筛查，对患病并符合救助条件的妇女实施免费手术治疗。

（六）引领妇女共建和谐社会振兴乡村文明呈现新气象

为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讲话精神，妇联发挥独特优势，

几年来县妇联深入开展了具有妇女儿童特点的家庭文明建设。开展“最美家庭”“绿美家庭”评选活动，推选50个“最美家庭”、30个“善美家庭”。围绕美丽乡村建设，以建设妇女讲习所为抓手，持续开展了“美丽庭院”创建工作。截止目前，我县共创建美丽庭院12000户，精品庭院1500户，为乡村振兴工作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为倡导正确的恋爱观、价值观，积极破除婚嫁高价彩礼和奢华办婚礼的陈规陋习，县妇联举办未婚青年联谊会，营造健康向上的良好社会风尚。

二、廉洁自律情况

县妇联干部认真学习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有关规定，自觉遵守党的纪律，自觉增强法制观念，在思想上筑起拒腐防变的钢铁长城。具体做到了：一是廉洁自律，规定不许做的绝对不做，不该拿的东西不拿，不该去的地方不去。要求达到的力争达到，不违章，不违纪，不违法。二是爱岗敬业，始终坚持“一心只为做好事”的工作理念，在默默工作和无私奉献中实现自身的价值。三是力争做表率，时时事事处处胸怀大局，严格自律，清正廉洁，一心为公，为同事们带好头，做好榜样，以实际行动维护好妇联组织的形象。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三八节评选活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被表彰人员坚持好中选优，突出广泛性和代表性，确保我县各主要行业系统的优秀女性和集体得到表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册巾帼志愿者人数	反应巾帼志愿者力量壮大情况	≥ 2500 人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质量指标	3.8 红旗手优秀女性的优秀率	活动评选出优秀红旗手的优秀率	≥ 95%	关于评选临西县“三八”红旗手（集体）的通知
	时效指标	活动按期完成	三八红旗手评选活动要按期完成	≤ 110 天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开展三八节评选活动项目的成本	≤ 2 万元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	组织相关活动取得社会积极评价率	≥ 90%	关于评选临西县“三八”红旗手（集体）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程度	项目实施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365 天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5%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2、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以“妇女之家”为基层活动组织单位，深入挖掘蕴藏在各类优秀家庭典型中的“最美家庭”元素，弘扬家庭美德、体现文明风尚、诠释幸福内涵的某一方面事迹突出、精神感人的家庭都要大力宣传，使“最美家庭”更加生动可亲、真实可信、优秀可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全县“最美家庭”数量	评选出弘扬家庭美德、诠释幸福内涵的事迹突出、精神感人的家庭	≥ 20 户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关于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通知
	质量指标	评选活动覆盖率	评选出的“最美家庭”占全县各个乡镇村落的比率	≥ 95%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关于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通知
	时效指标	活动时间	开展此次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时间	<1 年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关于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在预算资金范围完成项目实施	≤1.5 万元	临西县妇女连续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通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家庭和谐率	评选活动后人们感到家庭和谐感占评选之前的比率	≥95%	临西县妇女连续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动持续发生作用期限	评选活动发挥积极作用的时间在六个月以上	≥180 天	临西县妇女连续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活动参与人员的满意人数占总数的满意程度	≥95%	临西县妇女连续寻找最美家庭活动通知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临西县妇女联合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10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0.88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未拟购置固定资产，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10 临西县妇女联合会

截止时间：2020-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 万元）
资产总额		0.88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3	0.88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